

杨陵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杨政审发〔2019〕59号

杨陵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陕西众人创新展示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会展 展览铁艺工程制作安装项目（固废环保设施）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陕西众人创新展示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会展展览铁艺工程制作安装项目（固废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材料收悉，我局于2019年11月20日组织专家组、杨陵区生态环境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陕西易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配套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租赁杨凌示范区常青路北段博迪森公司厂房院内，占地面积为3500m²。项目东侧为博通农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南侧为帝通管业有限公司、西侧为陕西杨凌兴川锣鼓有限公司、北侧为众兴高科食用菌工厂生产基地。项目主要建设1条年产100套展台、展柜生产线，1条年产100套导视牌、铁艺生产线及配套

建设的辅助工程和环保设施。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23.85 万元，占总投资 23.85%。2019 年 7 月 16 日，杨陵区生态环境局对《陕西众人创新展示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会展展览铁艺工程制作安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批复文号为杨政环批复〔2019〕51 号。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项目未建设热风炉，烘干过程采用电热棒加热污染物减少；烘烤房废气经房顶送风系统送入喷漆房内（使用烘烤房时，烘烤房与喷漆房中间的门打开），喷涂房废气与烘烤房废气汇合后经引风系统引至水帘+过滤棉+活性炭+UV 光氧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喷涂房和烘烤房内房顶设有吸附棉，可吸附少量无组织逸散的有机废气。喷涂房和烘烤房内房顶设有吸附棉，可吸附少量无组织逸散的有机废气，下料工序产生的废气经软管收集后与经过 BT-A 型烟尘净化器（2 台）处理后的切割废气一起进入布袋除尘系统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生活废水和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经博迪森厂区化粪池（位于博迪森厂区西北侧，45m³）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因此纳入到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边角料、废焊头、清洗废液、废油漆桶、废活性炭、废吸附棉、废 UV 灯管、废油及废油桶等。生活垃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边角料、废焊头统一收集外售；活性炭吸附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油及废油桶，喷漆过程产生的漆渣、废油漆桶、废吸附棉及喷涂过程产生的清洗废水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位于厂房内第三车间东北侧，占地面积 4.8m²，双人双锁，环氧树脂地面，液体存放区设有托盘，分类分区存放，门口贴有标识），定期交陕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处置。UV 光解系统会产生废 UV 灯管，验收期间暂未产生，产生后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四、验收结论

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和要求，验收现场检查提出的整改要求已经落实，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合格。

五、有关要求

（一）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有关规定要求，加强危险废物收集和贮存设施的管理，建立健全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同时，定期进行人员培训。

(二) 加强项目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定期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进一步加强环境风险评估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提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确保环境风险可控。

(三) 请你单位自觉接受监管部门的执法监管，杨陵区生态环境局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对此项目营运中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杨陵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19年12月31日



抄送：杨陵区生态环境局
